预算绩效管理结果整改报告书

单位名称	正宁县国有资产事务中心
管理对象	☑政策或项目支出名 称：正宁县城污水处理厂及乡镇污水处理站设备更新项目绩效评价
	□部门整体支出名称：
管理类型	□事前绩效评估　□绩效目标申报　□绩效运行监控　☑绩效评价结果
整改情况	一、存在问题 1.资金未足额到位，项目概算总投资5,191.57万元，实际到位资金3,660.00万元，资金到位率70.50%； 2.项目资金支付率低，项目实际到位资金3,660.00万元，共支出资金2,310.00万元，资金支付率为63.11%； 3.项目进展缓慢，根据项目初步设计设计批复，项目建设期为2024年10月至2024年12月，截止绩效评价日，项目未完成竣工验收。 二、整改措施 1.积极与资金拨付相关部门沟通协调，加快资金拨付进度，现已完成资金拨付2810万元，拨付比例达到76.77%。项目已通过初步验收，完成结算审核及终验后支付剩余资金。配套资金已汇报县政府同意，申报一般债券解决县级配套部分，确保项目整体完成。 2.加强项目建设进度，对县级配套部分的施工二标段、采购二标段加快调度，确保项目按期完成建设内容，按进度匹配资金，提高资金支付率。 3.加强资金统筹调度，安排专人定期统计资金支付情况，分析支付进度滞后的原因，并及时向项目负责人和相关部门反馈，以便及时采取措施加快资金支付。 三、下一步工作打算 后续将持续跟踪整改措施的落实效果，加强项目调度，确保项目按期完成。定期对资金到位情况、绩效目标完成进度、资金拨付及时性停进行检查评估。加强与财政等相关部门的长期沟通协作，建立健全预算绩效管理长效机制。时断提升预算管理水平，确保资金高效、规范使用，为国债资金的高质量使用提供坚实保障。
单位意见： （盖章） 2024年9月10日	主管部门意见： （盖章）

联系人：　　联系电话：